



二维碳素

NEEQ: 833608

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D Carbon(changzhou)Tech Inc.,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因李向上本人未能参与监事会会议，也未能有效委托其他人员参与并进行表决，未提供异议理由，故公司认为其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无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馨
电话	0519-81687925
传真	0519-81687925
电子邮箱	zhouxin@2dcarbon.com.cn
公司网址	www.cz2dcarbon.com
联系地址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祥云路6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总裁办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8,380,838.57	66,390,036.79	18.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844,488.86	22,215,846.49	88.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1	0.45	8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81%	20.3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87%	53.25%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734,376.21	50,767,318.63	-35.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46,063.15	1,964,552.17	-69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47,227.98	620,447.8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188.15	6,955,522.48	-116.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	-43.43%	9.25%	-

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0.07%	2.92%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3	0.04	-575.00%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6,570,767	95.07%	0	46,570,767	89.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514,970	1.05%	-289,970	225,000	0.43%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16,237	4.93%	2,990,000	5,406,237	10.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1,575,000	3.22%	-900,000	675,000	1.3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b>48,987,004</b>	-	<b>2,990,000</b>	<b>51,977,004</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52</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常州碳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17,164,260	0	17,164,260	33.02%	0	17,164,260
2	深圳力合天使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0	5,000,000	9.62%	0	5,000,000
3	朱革芳	3,600,000	0	3,600,000	6.93%	0	3,600,000
4	江苏慧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65,704	0	3,465,704	6.67%	0	3,465,704
5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	3,000,000	0	3,000,000	5.77%	0	3,000,000

	投资有限公司						
6	泰州三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0	2,990,000	2,990,000	5.75%	2,990,000	0
7	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671,480	0	2,671,480	5.14%	0	2,671,480
8	江南石墨烯研究院	2,000,000	0	2,000,000	3.85%	0	2,000,000
9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3.85%	0	2,000,000
10	于庆凯	1,189,970	0	1,189,970	2.29%	900,000	289,970
	<b>合计</b>	<b>40,091,414</b>	<b>2,990,000</b>	<b>43,081,414</b>	<b>82.89%</b>	<b>3,890,000</b>	<b>39,191,414</b>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慧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为常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控制下的主体，故公司股东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慧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要求企业不再将试运行销售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规定企业在计量亏损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涉及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

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其中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施行，②、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购买江苏烯泰石墨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

报告期内，因购买江苏烯泰石墨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导致对江苏烯泰暖科技有限公司由 70.86%增加至 100%。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